

5

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 1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资产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运作管理规定”）、《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并非宣传推介材料，所载内容仅供本集合计划客户参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或删改，否则将构成侵权。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计划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管理人管理的其他资产的业绩也不构成本委托资产业绩表现的保证。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未经审计，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二、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产品名称：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原“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简称：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

产品类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计划运作方式：开放式

投资目标：管理人应当在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力争为投资者谋求投资回报。

资产管理计划费用的计提标准、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

（一）资产管理人的固定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 1.2% 年费率计提，成立日当日按照成立规模计提管理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本资产管理计划年管理费率为 1.2%

H 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

E 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自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季】初的第【6】个交易日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二）资产托管人的托管费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 0.15% 年费率计提，成立日当日按照推广期参与资金及其推广期内产生的利息的总额计提托管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text{ 本资产管理计划年托管费率为 } 0.1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

E 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自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季】初的第【6】个工作日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若因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则在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结束后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的首个工作日支付。计划终止后，依据清算程序支付尚未支付的托管费。

（三）业绩报酬（浮动管理费）

业绩报酬计提日：本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为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和计划终止日。

本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8%。

在业绩报酬计提日，若投资者在该期内的实际年化收益率 S 小于或等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8%，管理人不计提业绩报酬；若在该期内的实际年化收益率 S 大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8%，管理人将对超过部分收益的 20% 计提业绩报酬，剩余部分归投资者所有。

业绩报酬计算方法如下：

本期实际年化收益率 S	计提比例
$S \leq 8\%$	0
$S > 8\%$	20%

业绩报酬计提办法：

$$S = \frac{(C' - C)}{C} \times \frac{365}{D}$$

$$H = Q \times C \times (S - \text{【8】}\%) \times \frac{D}{365} \times 20\%$$

其中：

C^* ：在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C' ：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实际提取到业绩报酬的日期）本集合计划的累计单位净值（首次业绩报酬分配时，该净值为产品投资者参与确认日单位净值）；

C ：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实际提取到业绩报酬的日期）本集合计划的单位净值（首次业绩报酬分配时，该净值为产品投资者参与确认日单位净值）；

D ：为本次计提业绩报酬区间天数，即该投资者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实际提取到业绩报酬的日期）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间隔天数；

H ：业绩报酬计提日管理人应计提的业绩报酬；

Q ：业绩报酬计提日投资者退出份额数或计划分红、终止时持有份额总数；

本集合计划在分红日计提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金额上限为分红金额；即若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业绩报酬金额大于该次分红金额的，该次业绩报酬金额以分红金额为限，超出部分管理人予以免收。

业绩报酬的提取频率不超过6个月一次，因投资者退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上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业绩报酬的支付，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送的业绩报酬划付指令于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由于涉及注册登记数据，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工作由管理人完成。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不是预期收益或者保证收益率，不构成管理人、销售机构、托管人对受托财产收益状况的任何承诺和担保，投资者仍可能面临投资收益甚至本金受损的风险。

（四）税收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投资者应缴纳的税收由投资者负责，管理人不承担代扣代缴或纳税的义务。

为免歧义，各方特别约定并优先使用如下条款：本合同各方特别约定，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或财政税务主管部门的规定，就本计划投资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及其他应税行为，管理人需要承担相应纳税义务的，该税费由计划财产承担，管理人有权以计划财产予以缴纳，且无需事先征得投资者的同意（除本约定外，本计划已列明的资产管理业务费用

产生的税费由各收款方自行缴纳的，相关方应自行缴纳）；管理人在向投资者交付利益或资产后税务机关要求管理人缴纳相关税费的，投资者应按照管理人通知要求缴纳相应税费（具体以管理人通知为准），管理人亦有权以计划剩余财产直接缴纳；投资者不得要求管理人以任何方式向其返还或补偿该等税费。如管理人因此垫付相应税费等款项的，管理人有权向投资者追索垫付的税费和孳息款项，投资者应按管理人通知向管理人指定账户返还垫付款。投资者已知悉并同意，计划资产承担上述税费可能导致资产变现损失或投资收益减损。

（五）其他费用的支付

资产管理计划银行资金账户发生的银行结算费用等银行费用，由托管人直接从资金账户中扣划，无须管理人出具指令。

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期间投资所发生的交易手续费、印花税等有关证券交易税费，作为交易成本直接扣除。

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与资产管理计划相关的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等，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指令，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从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中支付，列入资产管理计划费用。

（六）不得列入资产管理计划财产费用的项目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前发生的费用，以及存续期间发生的与募集有关的费用，不得在计划资产中列支。

管理人和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资产管理计划财产运作无关事项或不合理事项所发生的费用等不得列入资产管理计划的费用。

（七）费率的调整

管理人可以调减管理费率，并在新的管理费率开始实施前在管理人网站公告并发送至托管人。管理人、托管人可以协商调减托管费率，并在新的托管费率开始实施前在管理人网站公告并发送至托管人。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在具体的资产配置过程中，本计划将根据风险程度和收益特征，决定本计划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期货和衍生品等金融资产上的分布，在可控下行风险下，力争实现计划资产的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专注于精选优质成长型企业，通过长期持有高回报资产的方式，争取为客户带来良好的长期收益并创造有市场竞争力的风险收益比。

本集合计划运作期间将精选具备行业定价权的优势企业，同时高度关注企业的内生增长

动力、自由现金流与长期护城河。在行业和个股配置上，本产品将以自下而上的选股方法为主导，偏重选择大消费、医疗健康、科技、高端制造、现代服务等行业的高回报龙头型公司。在组合构成上，本产品注重行业和个股的均衡配置，力求在追求适当收益预期的前提下降低持有个股之间的相关性。

1) 行业配置

在行业配置方面，本集合计划根据管理人对各行业中长期的发展空间、盈利前景、行业结构以及行业中可选投资标的数量及有效流通市值等要素判断，优化实现各行业权重的合理配置。

2) 个股选择

本集合计划根据股票库中可选投资标的期望收益率、流动性和市场风险偏好等要素选择风险收益比最具吸引力的个股，并根据投资标的公司股价主要驱动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投资组合构成。

A、股票库的建立

本集合计划通过具有前瞻性、差异性和时效性的研究，致力于挖掘拥有可持续竞争力的、被市场低估的、具备确定成长性的优势上市公司。具体研究中，通过对公司可持续竞争力、治理结构、管理层素质、业绩成长性及确定性、估值等要素定性与定量结合综合评定，筛选出具备中长期投资价值的公司股票库。

B、选股策略

本集合计划通过对股票库中可选投资标的公司未来 1-2 年期期望收益率、股票有效流动性、市场风险偏好等核心要素的综合比较，选择风险收益比最具吸引力的个股，并根据投资标的公司股价驱动主要因素的变化动态调整投资组合构成。

对于存托凭证投资，本计划将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筛选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作为投资标的。

3、新股及公开发行存托凭证一级市场申购投资策略

本计划深入研究股票及存托凭证一级市场申购的投资机会，精选具有成长优势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进行投资，追求计划资产的投资回报。

4、债券投资策略

(1) 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企业债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债券板块，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债券板块，借以取得较高收益。

(2) 信用债投资策略

信用债券收益率是与其具有相同期限的无风险收益率和反映信用风险收益的信用利差之和。基准收益率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信用利差收益率主要受对应的信用利差曲线以及该信用债券本身的信用变化的影响，因此本计划主要采用持有到期策略，并结合信用利差

曲线变化的策略。

① 持有到期策略

本计划主要配置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融资券、公司债、企业债等品种，采用持有到期策略。

本计划在采用持有到期策略为主的前提下重点跟踪所持债券品种的信用状况，依靠内部信用评级系统持续跟踪研究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作出及时反应。

为了准确评估发债主体的信用风险，本计划设计了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内部信用评级体系遵循从“行业风险”—“公司风险”（包括公司背景、公司行业地位、企业盈利模式、公司治理结构和信息披露状况及企业财务状况）—“外部支持”（外部流动性支持能力及债券担保增信）—“得到评分”的评级过程。其中，定量分析主要是指对企业财务数据的定量分析，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盈利能力分析、偿债能力分析、现金流获取能力分析、营运能力分析。定性分析包括所有非定量信息的分析和研究，它是对定量分析的重要补充，能够有效提高定量分析的准确性。本计划内部的信用评级体系定位为即期评级，侧重于评级的准确性，从而为信用产品的实时交易提供参考。本计划会对宏观、行业、公司自身信用状况的变化和趋势进行跟踪，发掘相对价值被低估的债券，以便及时有效地抓住信用债券本身信用变化带来的市场交易机会。

本计划将根据信用债券市场的收益率水平，在综合考虑信用等级、期限、流动性、息票率、提前偿还和赎回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收益率曲线预测模型和信用利差曲线预测模型，并通过这些模型进行估值，重点选择具备以下特征的信用债券：较高到期收益率、预期信用质量将改善以及价值尚未被市场充分发现的个券。

② 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的策略

本计划将从以下两方面分析信用利差的变化情况，并采取相应的投资策略：

宏观经济环境对信用利差的影响：当宏观经济向好时，信用利差可能由于发债主体盈利能力改善而收窄；反之，信用利差可能扩大。本计划将根据宏观经济的变化情况，加大对信用利差收窄的债券的投资比例。

市场供求关系对信用利差的影响：信用债券的发行利率、企业的融资需求等都将影响债券的供给，而政策的变化、其他类属资产的收益率等也将影响投资者对信用债券的需求，从而对信用利差产生影响。本计划将综合分析信用债券市场容量、市场形势预期、流动性等因素，在具有不同信用利差的品种间进行动态调整。

(3) 利率策略

本计划将通过全面研究和分析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和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结合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的研判，从而预测出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在此基础上，结合期限利差与凸度综合分析，制定出具体的利率策略。

① 期限配置策略

根据对流动性的要求、市场收益率的波动情况决定采用子弹型策略(Bullet Strategy)、哑铃型策略(Barbell Strategy)或梯形策略(Stair Strategy)，在各期限债券间进行配置。

期限配置尽量选择预期市场利率的高点或流动性需求较大的时点到期的债券，以减少因流动性不足导致的可能损失。通过分析不同期限债券的收益率绝对差额和相对差额，利用均值回归策略或收益率差额预期策略选择合适期限品种投资。

② 久期偏离策略

根据对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管理人对债券市场收益率变动具有较高把握的预期的情况下，交易头寸投资过程中可以主动采用久期偏离策略，使组合久期较为明显的偏离基准。

③ 收益率曲线策略

在确定组合或类属久期后，进一步确定同一债券发行者不同期限债券的相对价值。确定采用哑铃型策略、梯形策略和子弹型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其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基于对发行主体和资产支持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考察，通过对抵押的资产质量和现金流特征的研究，分析资产支持证券可能出现的提前偿付比例和违约率，选择具有投资价值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计划将会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并且分散投资。

(5) 跨市场套利交易策略

在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许可的条件下，积极运用跨市场套利交易策略，提高组合收益。根据中国债券市场分割的现状，发现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可跨市交易的相同品种收益率的差异，通过在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买卖同时在两市托管的债券，或者在两市之间买卖到期期限相同但收益率不同的债券，可以获取二者之间可能存在的差价。

(6) 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管理人将积极把握新上市可交换债券的申购收益、二级市场的波段机会以及偏股型和平衡型可交换债的战略结构性投资机遇，适度把握可交换债券回售、赎回、修正相关条款博弈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及套利机会，选择最具吸引力标的进行配置。

(7) 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由于可转换债券兼具债性和股性，其投资风险和收益介于股票和债券之间，可转换债券通过分析不同市场环境下其股性和债性的相对价值，把握可转换债券的价值走向，选择相应券种，从而获取较高投资收益。本集合计划将选择公司基本面优良、具有较高上涨潜力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以合理价格买入并持有。

5、现金类资产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在确定总体流动性要求的基础上，结合不同类型货币市场工具的流动性、预期收益水平及期限等因素来确定现金类资产的配置，并定期对现金类资产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以及投资品种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6、资产管理产品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从研究基金价值入手，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选择业绩优良、管理规范基金管理公司旗下的优秀基金品种。本计划可能通过资产管理产品间接投资于境外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期货和衍生品类资产（含黄金现货合约、白银期货合约、原油期货等）。

对于 QDII 基金，本集合计划通过自上而下的海外市场配置、行业配置以及自下而上的定价择券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同时，追求为投资者提高分红收益和长期资本增值。

在商品基金选择上，重点选择具备有效抵御通胀，与其他资产的相关度低的基金。

7、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目的以对冲风险为主，管理人可通过构建“现货多头+股指期货空头”力争对冲权益类资产市值下跌的风险。

上述投资策略为管理人主要运用的投资策略，本集合计划投资策略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策略。投资经理可在本集合计划投资范围内，根据市场变动及自主判断采用其他投资策略。

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经由管理人审慎评估，本计划的产品风险等级为 R4，仅适合向合格投资者中的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为 C4 及高于 C4 的普通投资者推广，具体以销售机构确认的风险等级为准。

合同生效日、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24 日

成立规模：134,556,257.72

存续期：20 年，可展期

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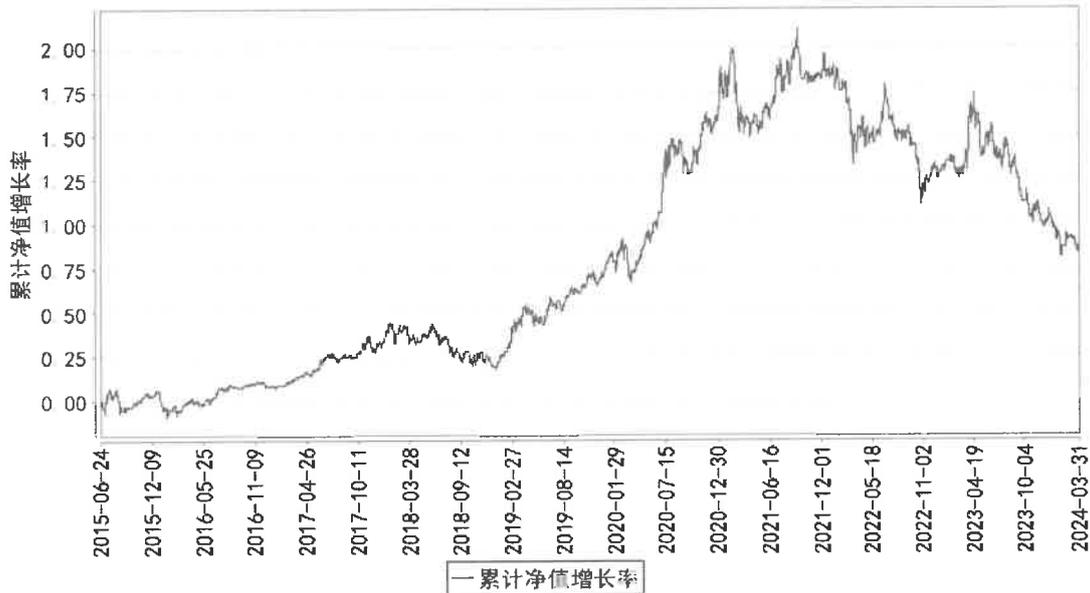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1 月 1 日 - 2024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利润	-655,171.09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451,570.63
3	加权平均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1971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5,892,289.37
5	可供分配利润	2,738,795.45
6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8685
7	期末累计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8685
8	本期单位净值增长率	-8.4473%

(二) 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走势图



注：上图净值数据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四、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报告

(一) 投资经理简介

徐骥：权益研究部副总经理、创新投资部投资经理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专注于全球宏观经济研究及大类资产配置，擅长自上而下挖掘大板块、大行业机会，注重行业轮动以及择时、择仓。曾任开源证券首席经济学家团队海外组组长、资深宏观分析师，团队曾多次获得新财富、水晶球等研究奖项。

(二)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2024 年第 1 季度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1 季度，A 股经历了近几年来最大的波动之一。1 月，A 股未能延续 2023 年 12 月底的反弹态势，由涨转跌、一路回调，并先后跌破 2900 点、2800 点和 2700 点等关键点位。行业层面，除了红利指数在 1 月有绝对收益以外，其他宽基指数及大部分行业均跌幅较大。1 月的

大幅回调，引发了监管层的关注，中央汇金等开始通过大幅增持 ETF 来为市场注入流动性。市场随之在 2 月开始反弹，除了红利指数延续上涨态势外，1 月跌幅居前的中证 2000 指数以及 TMT 板块，在 2 月涨幅居前。来到 3 月，随着市场环境及宏观经济预期的转变，红利指数开始出现滞涨，相反，中证 2000 指数以及 TMT 板块继续领涨。

本产品 1 月市场调整的前半段，通过控制仓位及优选行业，将回撤控制在一定范围内。但在 1 月市场调整的后半段，因为过早增加部分宽基 ETF 及行业 ETF 的配置，导致未能躲过市场最后的非理性下跌，回撤随之快速扩大。到了 2 月，因为仓位较重，本产品净值与市场一起，经历持续反弹。不过由于配置的 TMT 板块较少，在 2 月和 3 月的市场反弹中，未能跑赢市场。

本报告期末，本计划投资未运用杠杆；本报告期内，本计划杠杆运用情况符合合同约定。

2、2024 年第 2 季度展望与投资策略

展望 2 季度，对市场的总体判断依然是震荡市。一方面，领涨的 TMT 板块中的大部分个股，均较难在中期内看到明确的业绩拐点，它们的上涨更多缘于美股 AI 的映射。然而，随着英伟达等美股 AI 硬件股开始高位横盘，以及美股不少 AI 软件股因为业绩不及预期而大幅下跌，从美股 AI 映射到 A 股对应板块的投资空间，或越来越窄。另一方面，我们看到美国经济的制造业板块持续复苏，叠加中国线下居民出行快速恢复，以及新能源车、光伏等行业需求稳健增长，铜、铝及原油等上游资源品价格上涨趋势明显。对应到 A 股，上游资源类公司的业绩或将有较强爆发力，一旦它们迎来持续上涨，A 股总体指数水位依然将保持在一个合理的位置。

对应到本产品的投资策略，2 季度的核心配置方向将聚焦全球定价的铜、油、铝等方向。同时，考虑到中国大众消费品的高速增长越来越显现，本产品将适度配置一部分大众消费品公司。

五、集合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

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合规风控部门，对各项业务风险进行全面的监督、检查和评价。公司专门设有合规风控部，通过系统监控和人工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全面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在交易系统中对各类风险指标进行限制，实现交易的事前控制，确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法合规。对日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出现的各类问题，合规风控部及时进行风险提示，提出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

经过审慎核查，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运作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有关外规要求执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动态评估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确保本集合计划运作风险水平与其投资目标相一致。

3、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各项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的公平执行。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各投资组合之间得到公平对待，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六、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本报告期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二) 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1、报告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日期：2024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1	权益投资	1,272,499.00	20.36
	其中：股票	1,272,499.00	20.36
2	基金投资	3,399,478.50	54.40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6,392.12	16.90
8	其他资产	520,657.88	8.33
9	合计	6,249,027.50	100.00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	证券市值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62719	广发石油	427,907	1,121,544.25	19.03
162411	华宝油气	1,243,900	1,074,729.60	18.24
513000	易方达日兴资管 日 经 225ETF(QDII)	341,300	523,212.90	8.88
517520	黄金股ETF	207,100	247,070.30	4.19
603993	洛阳钼业	23,900	198,848.00	3.37
601600	中国铝业	20,500	151,700.00	2.57
000807	云铝股份	10,900	150,420.00	2.55
002371	北方华创	400	122,240.00	2.07
513290	汇添富纳斯达克 生 物 科 技 ETF(QDII)	99,900	116,383.50	1.98
162415	美国消费	48,200	116,258.40	1.97

3、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集合计划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不存在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规定范围之外

的证券。

4、股指期货、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本产品参与股指期货，主要是为了平抑产品净值的波动，比如在市场非理性调整期间，通过股指期货来作出对冲，以减少产品净值的回撤压力。1季度，本产品与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参与期货衍生品交易，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总体风险影响可控，符合既定的投资目的。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指标说明
IM2409	IM2409	1	1,038,880.00	-34,920.00	-
IM2409	IM2409	-1	-1,038,880.00	28,080.00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6,840.00
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95,894.44
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134,760.00

七、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份）	期间参与份额（份）	期间退出份额（份）	期末总份额（份）
4,553,179.31	-	1,399,685.39	3,153,493.92

八、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任何处罚。

（二）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本集合计划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委托财产、托管业务相关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发生的合同变更情况如下：

1、变更产品名称（原“兴证资管玉麒麟10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更名为“兴证资管玉麒麟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变更投资范围、投资比例；3、调整投资策略；4、补充风险揭示；5、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对本集合计划的修订（包括但不限于：前言、释义、承诺与声明（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三方）、当事人及权利义务（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三方）、本计划的基本情况、本计划的募集、成立与备案、临时开放期触发条件、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及退出相关内容、部分投资限制条款、利益冲突及关联交易（包括关联方的界定及范围、一般关联交易与重大关联交易的认定标准及授权、管理人关联交易审批与内控机制、关联交易的特别风险提示等）、资产管理计划的财产、估值方法、展期的处理办法，以及投资指令的发送、确认和执行，及其他事项等）；6、根据产品存续期间管理人发布公告及其他事项的修订。

（四）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投资经理变更。

（五）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策略未发生重大改变。

（六）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自有资金参与或退出。

（七）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及其他需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

(八) 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总份额比例
报告期末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持有本计划份额情况	977,171.98	30.99%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持有本计划份额情况	0.00	0.00%

(九) 其他涉及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

九、托管人履职报告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在对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运作管理规定”）、《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资产净值的计算、份额参与与退出价格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法对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十、备查文件目录

(一) 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2、关于“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公告；
- 3、“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 4、“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管理人投资经理变更的公告；
- 7、关于产品合同变更的公告。

(二) 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文件存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9楼

网址：www.ixzzcgl.com

联系人：高丹丹

服务电话：021-38565866

EMAIL：zcgl@xyzq.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